

#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

## 112 學年度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副修選樂器配置及甄選辦法補充說明

一、依據：依 112 年 7 月 4 日修訂之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國民小學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選填副修樂器及主副修指導老師抽籤作業辦法辦理。

二、112 學年度音樂班新生暨轉學生副修選樂器、指導教師抽籤及班務說明會時間：

112 年 7 月 29 日(六) 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學生活動中心 2 樓音樂廳)  
若當天不便到場之家長和學生，請安排委託人【請攜帶「出席行使權利授權書(詳見選填及抽籤作業辦法附件二)】到現場參與副修選樂器及指導教師分配作業。

三、為使本校音樂班管弦樂團及弦樂團永續經營且各聲部聲響平衡，依照 112 年 7 月 3 日新生暨轉學生報到總人數，規劃今年度的副修樂器別需求數量如下：

樂器名稱	副修樂器需求數量
小提琴	2 (1 位新生、1 位轉學生)
中提琴	1
大提琴	1
低音提琴	1
長笛	1
雙簧管	1
豎笛	1
低音管	1
小號	1
法國號	1
長號	1
打擊	1

四、入學前副修樂器甄選作業說明：

1. 若貴子弟進入敦化國小音樂班前，曾修習某項管、弦、打擊樂器，則可參加「入學前副修樂器」甄選。請詳閱以下甄選流程：

- (1) 請依照今年度副修樂器需求種類選擇入學後欲修習之副修樂器。
- (2) 請錄製一部影片(詳如下方說明第二點)，並以 Email 方式寄回本校承辦人。
- (3) 等候本校承辦以 Email 回傳甄選結果及分數，並於本校校網-校務公告區公告。
- (4) 通過甄選者，可優先於說明會當日選填該項應考樂器。
- (5) 未通過甄選者，依本校新生暨轉學生選填副修樂器作業辦法進行選填副修樂器作業。

2. 若貴子弟於入學前未曾修習任何管、弦、打擊樂器，則請直接於說明會當日，依本校新生選填副修樂器作業規範進行副修樂器選擇，無須進行上方第 1 點甄選作業。說明會當天，將由專業老師介紹各個樂器讓學生了解，並視學生生理情形給予建議，填寫志願序選定樂器，相同志願序者將以抽籤方式選定副修樂器。

## 五、入學前副修樂器甄選方式(含副修樂器甄選影片—拍攝注意事項)：

1. 本校彙整欲甄選副修樂器之學生影片，依樂器別交由本校專業評審團審定合格，且貴子弟分數為該項樂器分數最高者，可優先選填該應考樂器。
2. 請拍攝欲甄選樂器一首曲目(3分鐘以內)。
3. 請於 112年7月19日(三)前寄 1部欲甄選樂器之演奏影片至以下 Email:  
00586@thps.tp.edu.tw 林組長收
4. 寄件檔名請註明：學生姓名及甄選樂器名稱 (例如：王小明-大提琴)
5. 拍攝注意事項：
  - (1) 請用一般筆電、手機或平板電腦，一鏡到底拍攝。
  - (2) 影片不得剪輯、後製。
  - (3) 不須專業攝錄公司、攝影棚錄影。
  - (4) 建議上傳影片至 YOUTUBE 平台，並提供影片連結為佳。

## 六、特別說明(小提琴部分)

1. 欲甄選「小提琴」為副修者，甄選分數最高分者，可優先選填「小提琴」(因考量本校樂團永續經營，規劃新生1個名額、轉學生1個名額)。
2. 甄選「小提琴」為副修者，甄選分數排序第二高分者，可優先選填「中提琴」作為副修樂器(詳見 P.1 第一頁之副修樂器需求數量表)。

臺北市敦化國小輔導室 112年7月5日公告